

证券代码：871357 证券简称：洪泽生物 主办券商：新时代证券

江苏洪泽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增加投资者保护条款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一百八十一条 投资者关系管理中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主要包括： (一)公司的发展战略，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、发展规划、竞争战略、市场战略和经营方针等； (二)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，包括定期报告、临时报告等； (三)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，包括生产经营状况、财务状况、新产品或者新技术的研究开发、经营业绩、股利分配、管理模式及变化等。 (四)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，包括公司的重大投资及其变化、资产重组、收购兼并、对外合作、对外担保、	第一百八十一条 投资者关系管理中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主要包括： (一)公司的发展战略，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、发展规划、竞争战略、市场战略和经营方针等； (二)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，包括定期报告、临时报告等； (三)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，包括生产经营状况、财务状况、新产品或者新技术的研究开发、经营业绩、股利分配、管理模式及变化等。 (四)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，包括公司的重大投资及其变化、资产重组、收购兼并、对外合作、对外担保、

重大合同、关联交易、重大诉讼或者仲裁、管理层变动及大股东变化等信息； (五)企业经营管理理念和企业文化建设； (六)公司的其他相关信息。	重大合同、关联交易、重大诉讼或者仲裁、管理层变动及大股东变化等信息； (五)企业经营管理理念和企业文化建设； (六)公司的其他相关信息。 若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，应充分考虑股东合法权益，并对异议股东作出合理安排。公司终止挂牌过程中应制定合理的投资者保护措施，其中，公司主动终止挂牌的，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应当制定合理的投资者保护措施，通过提供现金选择权、回购安排等方式为其他股东的权益提供保护；公司被强制终止挂牌的，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应该与其他股东主动、积极协商解决方案，可以通过设立专门基金等方式对投资者损失进行合理的补偿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 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为了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以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江苏洪泽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洪泽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7 日